

以史为鉴 开创未来 全面开启党领导下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中央财经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 | 马海涛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全面总结了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创造的伟大成就,从五个方面总结了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历史意义,用“十个坚持”高度概括了我们党百年奋斗中积累的宝贵经验,尤其是阐述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各项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和变革。这对于做好新时代财政工作具有重大指导意义。我们要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智慧和力量,站在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高度,着眼于国内与国际两个视角,更好地发挥财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具体而言,以下四个方面尤为重要:

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财政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

回望百年历史,我们党始终高度重视财政工作、不断加强对财政工作的领导,取得了一系列辉煌的成就:财政职能定位不断深化拓展,国家财政综合实力日益壮大,财政宏观调控手段不断完善,财税体制机制改革持续推进,财政监督管理水平逐步提高。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财政事业蓬勃发展的根本保证。我们要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作为财政工作的首要政治原则:一是要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决策过程要坚持民主集中,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二是要有效处理中央与地方关系,

坚持党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健全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的体制机制。三是要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及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充分调动各种资源共谋发展。

把坚持开拓创新和坚持中国道路作为财政理论与实践发展的重要遵循

《决议》指出,坚持开拓创新和坚持中国道路是党之所以成就伟大事业,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宝贵经验。因此,新时代的财政工作需要符合时代需求和中国现实的理论与实践,也就是要以兼具中国特色和普遍指导意义的理论为基础,不断优化与完善符合中国国情的财政体制与制度,推动

优势。

“《决议》对历史经验的总结立足于把握历史大势、揭示历史规律,立足于统一全党思想、奋力开创未来。”曲青山说。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正处在关键时期,《决议》从历史规律性和历史主动性统一的高度,深刻总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

年未有之大变局辩证互动关系和规律;深刻总结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历史大逻辑;深刻总结新的形势下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历史新要求;深刻总结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必然性,教育引导全党抓住历史机遇,风雨无阻向前进,奋力开

创更加美好的明天,创造更加伟大的事业。

“对历史经验的总结,也是对未来行动的指引。面对新时代的新使命,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只要我们把这些宝贵的经验坚持好、运用好、发扬好,就一定能够确保中国经济这艘巨轮行稳致远,创造新的发展奇迹。”韩文秀说。□

中国特色的财政实践向高质量发展。这里具体包括理论和实践两个层面。在理论研究层面，坚持开拓创新意味着新时代的财政理论不能一成不变地延续现有的财政理论，也不能简单地回归到历史上的旧有理论，更不能盲目引进和套用西方理论。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根本指导思想，从中国的具体实际出发，从时代特点出发，创造基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具有中国特色的，且符合普遍财政规律的财政理论。在实践层面，坚持中国道路意味着中国的财政实践必须服务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在创新理论的指导下辩证看待国内外财政实践的经验教训，虚心学习、独立自主，推动制度创新和实践创新，并最终形成与完善具有中国特色的财政体制、制度和工作机制。

把坚持人民至上作为开展财政工作的根本宗旨

《决议》指出，历史经验表明“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财政工作要始终坚持以人民至上为根本宗旨，做到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在支出方面要充分体现人民的意志，持续用力补齐民生保障短板，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最终目标是成功实现全国人民的共同富裕。虽然在过去的一段时期内，我们的财政工作在改善民生方面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效，但随着时代的发展与社会的进步，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愈加强烈，财政工作要始终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持

续发力。下一阶段财政工作要特别关注破解城乡二元结构，通过财政手段统筹协调城乡共同发展，努力促进实现社会公平与共同富裕。

一是要着力保障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持续加强政策扶持，因地制宜支持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做到政策不断档、工作不留白，切实防止人民群众因政策转向而迅速返贫，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二是要支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提升城镇化质量，助力城市科学规划与管理，为人民群众营造更加美好的人居环境。三是要正确处理效率与公平的关系，规范收入分配秩序，优化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手段的收入调节功能，不断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坚决防止贫富两极分化，促进社会繁荣稳定健康发展。

把坚持胸怀天下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拓展领域

回顾历史，我们更清醒地认识到“开放带来进步，封闭必然落后”的深刻含义。《决议》指出：“一百年来，党既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也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以自强不息的奋斗深刻改变了世界发展的趋势和格局。”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带领人民顺应世界发展趋势，提出要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并依托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财政作为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对国家重大战略发展和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保证，下一阶段财政工作要进一步贯彻《决议》精神，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上更有作为。2020年9月，我国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明确提出要进一步积极采取更加强有力的环境保护政策和激励举措，二氧化碳排放量到2030年达到峰值，到2060年完成碳排放中和。未来一个时期，我国财政要着力推动双碳目标的实现。总体上，需进一步提升相关财政资金的分配及使用效益，助力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开发和推广，将税收优惠与财政补贴相结合，规范碳减排领域财政资金的绩效评价制度。还要进一步结合地域特色，将财政政策与地方碳排放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完善地方间联合碳排放治理模式，对中西部在降低碳排放工作上给予技术支持和资金倾斜。在关注低碳经济转型的过程中兼顾公平，从而在最终达成双碳目标的同时，促进财政科学化、公平化、合理化，彰显我国作为世界大国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行动力和勇于担当的风范。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世界范围内取得的发展成就令人瞩目，这是因为我们党始终秉持心系人民、胸怀天下的大同理念，展现出了我们党的责任与担当。站在第二个百年新征程上，财政工作要坚决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在党的领导下坚定不移地走中国道路，以开拓创新的品质推动理论与实践创新，以人民至上、胸怀天下的气魄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从而确保我国的财政方略能因时施策、精准发力，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取得新成效、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支撑，并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

责任编辑 张蕊